

電信管制射頻器材

你一定得知道的 懶人包 I

1.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是什麼？

射頻器材是指**能夠發射和接收射頻信號的設備**，我們的日常生活中處處充滿了射頻訊號的使用，例如手機、平板電腦，到無線網路。

生活周遭的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

第一級



包含**基地臺**(含強波設備)、**無線廣播電臺**、**船舶廣播電臺**、**警政及消防專用無線電臺**...等設備。

第二級



包含**手機**、**藍牙耳機**、**藍牙喇叭**、**電子門鎖**、**網路攝影機**...等設備。

2.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法規的重要性

如果沒有適當的管理，可能會造成下列情形：



**干擾其他設備
或通信系統**

若器材品質或效能有問題，可能會導致**服務中斷**或**干擾周圍的其他設備**無法正常工作。



違反法律法規

使用未經認證或未獲得授權的電信射頻器材，可能會違反相關的法律法規，導致**罰鍰**、**沒入設備**或其他法律後果。



影響社會秩序

若被不法份子濫用，可能造成影響社會秩序事件。例如：曾有不法份子**架設假基地台**向民眾發送詐騙簡訊並盜刷信用卡，後遭NCC開罰400萬元。



**影響公共安全和
緊急通信**

使用不當射頻器材可能干擾公共安全和緊急通信系統，**影響鄰近的警察、消防等無線電通訊**，**耽誤警消執行維護公共安全的任務**。



安全隱患

使用未經審驗合格之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可能有**電氣安全風險**。例如：使用不符合安全標準的無線電設備，可能會引發**火災**或**電擊事故**。

電信管制射頻器材

你一定得知道的 懶人包 II

進口自用器材應備文件

- ① 自行攜帶輸入5部以下
- ② 郵寄或其他非自行攜帶輸入2部以下



以自行切結方式辦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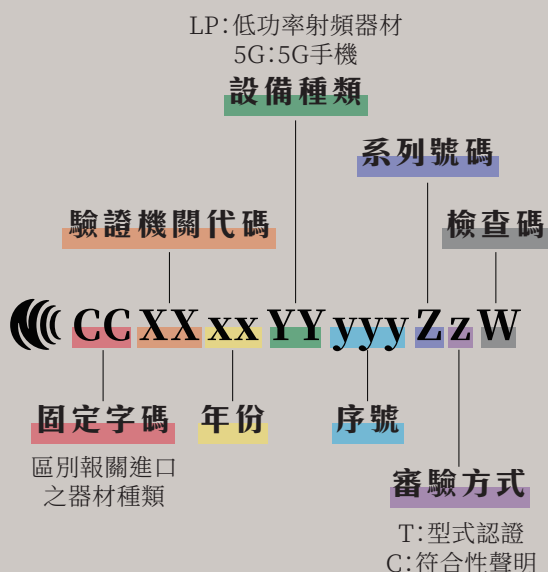
自行攜帶輸入6部以上、10部以內
或郵寄輸入3部以上、10部以內

須備妥

- 進口核准申請書
- 自然人、法人或非法
人團體設立證明文件
- 相關型錄、規格資料
或證明文件
- 自用切結書



認識審驗合格標籤樣式



3. 喇叭等電信管制射頻器材 須經主管機關核准才能進口

單一法人(如公司)或自然人(如一般民眾)，一年內進口自用之無線電信終端設備或低功率射頻器材，數量以10部為限，且自然人須年滿18歲，否則海關將直接辦理退運。

4.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須審驗合格，才能販賣

【法律規定與程序】

電信管理法第66條第1項規定，電信管制射頻器材，應審驗合格，始得販賣。

【違反法規的後果】

違反規定者，將依電信管理法第81條第1項規定，處警告或新臺幣1萬元以上20萬元以下罰鍰，未改正者，得按次處罰。

5. 購買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前 要先確認經NCC審驗合格 避免買到不良器材

購買手機、智慧手環、藍牙耳機等電信管射頻器材，務必確認附有經NCC認證的「審驗合格標籤」或「符合性聲明標籤」。



掃描QRcode並輸入「標籤號碼」、「廠牌」或「型號」等查詢條件，以及「確認碼」等步驟，即可查詢設備審驗資訊。



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
Nation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

廣告